

高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课程的知识与学习

田伏虎, 石梅

(延安大学, 陕西 延安 716000)

【摘要】人类的学习都是在一定的知识与学习观指导下进行的,理性主义、实用主义和实证主义的学习观对知识与学习影响较大。从我国的教学改革的现状看,作为实用主义的“情境”学习取向和作为理性主义的“建构”学习取向则较为切合。就高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培训的宗旨和目标看,我们应循着突出职业实践(情境)与课业的联系和“意义的自主建构”这一思路,将复杂的概念知识和策略知识作为学习的重点,并选择适当的具体学习方法。

【关键词】知识观;学习观;职业道德;知识;学习

【中图分类号】G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6307(2004)02-0073-03

Knowledge Orientation and Learning Methods for Cultivation of Teachers' Professional Ethics at college

TIAN Fu-hu, SHI Mei

(Yan'an University, Yan'an, Shanxi 716000)

Abstract:Instruction is always guided by the concept of knowledge and learning. Learning concept of rationalism, pragmatism and positivism has great influence on our knowledge orientation and learning methods. Under the present situation of teaching reform in our country, it is suitable for us to get oriented in pragmatic situation-learning and rational construction-learning. Furthermor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ultivation aims of teachers' professional ethics at college, we should attach much stress on the self-construction of sense and the connection between professional practice (situation) and course learning. Following such training thought, we should put focal learning points on knowledge of concepts and strategies by selecting proper learning methods.

Key Words: concept of knowledge; concept of learning; professional ethics; knowledge; learning

一 知识与学习观的认识和选择

(一)哲学的与心理学的几种主要的知识与学习观

知识的讨论传统上植根于哲学思考。功能学派认为的思考与行为有着互动作用,这反映了实用主义的哲学观点;行为主义否定了思考拥有解释行为的地位,并指出要从实证的角度来检视知识;认知主义反对行为主义,着重从理性的角度来检视知识与思想;有些“情境学习”的拥护者则返回到了功能学派的立场来认识知识;另一些“情境学习”的拥护者所反映的是马克思学派的辩证法,并集中于社群而

非个人层面来认识知识。由此可见,其中对知识与学习理论影响较大的哲学流派主要有理性主义、实证主义和实用主义。

实证主义发端于经验论,认为真正的知识只有从对客观事物的研究中,即从经验中才能获得。这是行为主义背后的哲学理念。行为主义的思想观念反映在教学上,认为学习就是通过强化建立刺激与反应之间的联结;教育者的目标在于传递客观世界知识,而学习者的目标是在这种传递过程中达到教育者所确定的目标,得到与教育者完全相同的理解。

理性主义认为,对事物本质的认识是有赖于天赋理念或天赋的思维形式进行推论的结果。后来的

收稿日期:2004-02-08

作者简介:田伏虎(1962—),男,副教授,主要从事思想品德教育及研究。

各种认知学派(包括彻底建构主义和社会建构主义)都是以其为依据的。例如,认知建构主义者认为世界是由客观事物的特征以及客观事物之间的关系所构成(这一点与行为主义相同)。但他们强调学习者内部的认知过程。认为教学的目标在于帮助学习者习得这些事物及其特性,使外界客观事物(知识及其结构)内化为其内部的认知结构。彻底建构主义有两条基本原则:一是,知识不是通过感觉而被个体被动地接受的,而是由认知主体主动地建构起来的,建构是通过新旧经验的相互作用而实现的;二是,认识的机能是适应自己的经验世界,帮助组织自己的世界,而不是去发现本体论意义上的现实。这种建构主义主要关注个体与其物理环境的相互作用,对学习的社会性的一面则重视不够。与彻底建构主义不同的是,社会建构主义更关心知识建构过程的社会性的一面。他们认为,知识不仅是个体与物理环境的相互作用内化的结果,而且在此过程中,语言等符号及群体互动(对称互动和非对称互动)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正是通过这一社会建构过程,学习者才能把自己的“最近发展区”变成现实的发展,这是知识经验发展的基本途径。

实用主义的观点着重科学的实验性质,强调实验过程的重要步骤。这一哲学理念产生的学习心理学观点认为,心理活动是与一定的文化、历史和风俗习惯背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学习应该在实际活动中展开。这正是主流“情境学习”取向的核心思想。这种观点提倡师徒式教学,就像工厂中师傅带徒弟那样去教学。

(二) 知识与学习观的现实选择

很显然,上述各种有关知识与学习观点的分歧是客观存在的,但我们认为在具体情况下(如不同的时间、地点、对象、范畴等),教师应根据需要灵活采纳它们各自合理的成分。比如,对于教师职业道德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学习,行为主义和符号认知理论就有其许多可借鉴之处,因为对于这些相对稳定的范畴,教师“传授”、学生“获得”这一形式,效率会高些;而对于复杂的有关教师职业道德学习的策略性知识和教师职业道德培训情意方面的发展,建构主义特别是社会建构主义就显示出很大优越性;对于实践性较强的范畴(如教学方法、评估方法等),情境学习取向则较切合。

不过,从目前我国教育教学改革的现实状况出发,建构主义和情境取向所倡导的一些理念应当更

值得我们借鉴。

传统上我们往往视知识为绝对真理,并且认为理论知识的价值高于实用知识,学习者“获得”知识后在需要的情况下就可以简单套用。其实,人类在建立某一意义时必定存在主观的成分,而只有通过思想的各种性质以及思想所作为依据的各种符号系统,我们才能知道何谓“外在”或“客观”的实在。由此可见,知识并不是对现实的准确表征,它只是一种解释、一种假设,它并不是问题的最终答案。在具体问题中,我们并不是、也不可能拿来使用,并且一用就灵,而是需要针对具体学习情境进行再创造。尽管我们通过语言符号赋予了知识一定的外在形式,甚至这些命题还得到了较普遍的认可,但这并不意味着学习者会对这些命题有同样的理解。

因此,关于学习,我们认为,学习者不是被动的信息接受者和吸收者,而是“意义”的主动建构者,这种建构不可能由其他人代替。这就意味着在教学中,学习是主动的行为,学习者不是被动的刺激接受者;“意义”是学习者通过新旧知识经验间反复的、双向的相互作用过程而建构成的;学习过程并不简单是信息的输入、存储和提取,而是新旧经验之间的双向的相互作用过程,教师不再简单是知识的呈现者,而是需要与学习者共同针对某些问题进行探索,并在此过程中相互交流和质疑,了解彼此的想法、做出某些调整的组织者、参与者。正如社会建构主义着重理解他人的观念,并强调以语言为基础的协作过程一样,教学就是要增进师生之间、生生之间的合作,使学习者看到那些与他自己不同的观点,从而促进学习的进行。

二 高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课的知识与学习

(一) 关于知识

为何高等学校的教师必须接受“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培训呢?《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指导纲要》明确指出:要通过《教师职业道德修养》课教学,使新补充的青年教师明确职业道德修养的意义,特别是明确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提高个人道德觉悟的必要性;掌握大学教师应遵循的基本道德规范,以及进行职业道德修养的重要途径和方法;在教学过程中自觉践行,做好工作。由是观之,《教师职业道德修养》课的内容主要有四:一是培养大学教师的职业道德意

识;二是大学教师应掌握的一些基本职业道德规范;三是教师职业道德修养的途径和方法;四是教师应具备践行职业道德的意识和初步能力。很显然,这四方面的内容既包括概念知识、程序知识,也包含策略性知识,既有理论知识也有实践知识。所以,我们认为复杂的概念知识和策略性知识应是青年教师学习的重点内容,即最有价值的知识。为什么呢?这是因为,第一,目前高校青年教师培训教材《教师职业道德修养》中具体内容大多为纯理论性的,展开方式多为思辨性的。面对这种基于理性主义和实证主义哲学观的教材体系,主持培训的教师极易把课本中的所谓“知识”当作“绝对真理”和“最终答案”并以权威的身份“传给”青年教师。在这种情况下,学习者在学习中只有“被动接受”而没有“主动建构”,只有简单模仿而没有“身份意识”。我们把《教师职业道德修养》课的核心内容定位在复杂的概念知识和策略性知识上,是出于这样的考虑:因为这类素质形成的最佳途径和方式是“参与”中的“主动建构”。教育教学如果操作得当,青年教师形成的这些素质便成了“可行的知识”和“牢固的知识”。我的目的是想突出知识的“建构性”、“参与性”和“实践性”特质。第二,其它基础性规范知识和程序知识的“社会性人工制品”特性非常突出,对于已接受过多年高等教育、身心相对成熟的初入职教师来说,完全可以凭借自己已有的认知基础顺利地做出自我判断和取舍,即自学。第三,事实上,学习者更愿意学习和体验怎样解决职业道德修养中的认识困惑与实践问题。所以,解决学习者在价值观方面“接受与抗拒”矛盾的首要步骤是将课程目标的重心,由认知和行为规范框架转到修养方法及实践能力上来,这才是课程的价值所在。否则,我们就只会培养出道德语言上的“巨人”和道德行为上的“矮子”。

(二)关于学习

《教师职业道德修养》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课程。在指导青年教师学习时,我们应突出学习的“情境性”和“真实性”。因为,实用知识的构建过程只有在学习者与具体的职业活动实践、职业环境的有机结合及相互塑造中才能真正完成。因此,要使《教师职业道德修养》课的教与学达致高效能,就必须特别强调课业与职业实践(即环境)的联系,突出“意义的自主构建”。循着这一思路,在这门课的教学中我们主张着重采用以下具体方法。

1、支架式方法

即在教学中,主持培训的教师要为学习者建构的知识提供一种“概念框架”。框架的建立应因人而异,以便通过概念框架把学习者的认识发展,从一个水平引导到另一个更高的水平,就像沿着脚手架那样一步步向上攀升。

2、演讲法

即要求青年教师在课后根据自己在职业实践中遇到的矛盾与困惑问题,对其中带有普遍性的焦点问题和各自专业教学中遇到的特殊问题提出自己的见解,形成书面报告,在课堂里以演讲的形式作汇报。演讲法最大的好处在于演讲者本人会对解决相关问题的知识构建出自己的意义,且易于转化成自己的行为。因为演讲强调的是“叙述”,而叙述可以成为联系潜在课程与外显课程的渠道;叙述需要人去做出“诠释”,即理解而非解释,叙述是将命题加以组织和配合环境的一种方法。

3、“问题——发现”学习法

即根据事先确定的学习主题在相关的实际情境中去选定某个典型的真实事件或真实问题。然后围绕该问题展开进一步的学习,对给定问题进行假设,通过查询各种信息资料和逻辑推理对假设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的结果制定解决问题的行动计划,实施该计划并根据实施过程中的反馈,补充和完善原有认识。这种问题为本学习的目的之一,是避免将知识的“获得”和“应用”加以分隔。运用“问题为本”取向学习的青年教师在教学实践时,能更有效地保留学过的职业道德知识,也更能有效地习得新知识及处理不熟悉的职业道德问题。

4、案例学习法

即在教学中精心挑选富有挑战性的、青年教师感兴趣的教育教学正反案例(尽量保留事实性的第一手材料和人物的直接对话),发扬民主促使学习者主动地展开激烈讨论。案例学习的明显优点有二:一是,便于发挥青年教师的“原动性”;二是,便于将学习者对职业道德修养理论的学习和实际的职业道德实践结合起来,增强学习的“情境性”。

在案例教学中,青年教师以“交互式学习”为主,讨论法将成为基本的教学方法。在这种情况下,学习者将以主体“身份”全面“参与”讨论,培训教师不能摆出权威的架子,他们所能做的就是以一种真诚、自由和开放的教学氛围中,作为一个理论素养较高的学习者或发现者与接受培训的学习者共同探讨。培训教师既要注意教育性,又要讲究启发(下转78页)

细学习了物质的内部结构,知道了物质不灭定律,类比就可以知道电荷守恒定律。根据哲学中事物是和谐的、统一的、普遍联系的,类比知道能量守恒定律。

这样类此,可以使学生领略“类比”这一重要的认识问题的科学方法,既加强了各学科间的横向联系,加强了学科整合又激发了学生学习的兴趣;既降低了某些物理新知识的教学难度,又增强了学生学好物理的信心。

但由于类比是一种或然性的推理,有时结论并不可靠,特别是以现象作为类比的根据时。而这正是学生常犯的错误的。故物理教学中,应引导学生仔细分析、比较,透过现象抓住与所研究的问题相对应的特征,选择恰当的类比对象,提高其结论的可靠程度,自觉地、正确地掌握和应用类比方法。如讨论电势能增减问题。不少同学在分析正负电荷在电场中运动,电势能的增减问题时,不自觉地作了如下的类比:因为:重力势能——电势能、高度——电势、高度降低(升高)——重力势能减少(增加),所以应有:电势降低(升高)——电势能减少(增加)。显然,错误在于类比的根据不恰当。笔者在教学中进行了如下的引导:

问:重力对物体做功和电场力对电荷做功的特点是什么?

答:与路径无关。

问:功与能量有什么关系?

答:功是能量转化的量度。

问:仅仅考虑势能的变化,它由什么决定?

答:由做功决定。

至此,已找到了功与势能变化的关系,即类比的根据。

问:重力对物体做正(负)功,重力势能怎样变化?

答:重力势能减少(增大)。

问:那么,电场力对电荷做正(负)功,电势能又该怎样变化?

答案就自然出来了。再通过举例说明,绝大部分学生不再受正负电荷这一因素的干扰,不仅轻松地掌握了这一内容,且对如何应用类比有了较深的印象。

“类比法”的应用,不仅能帮助教师轻松的教学,也能使学生克服学习过程中的障碍,让学过的知识形成一个整体、一个系统,只掌握其中最根本的,就能联想到其它相关的事物,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总之,采用类比法教学,引导学生根据物理概念和实验现象比较异同,从而抓住事物的本质、突出矛盾的特殊性,异中求同,同中求异,培养了学生分析比较和概括的能力,是提高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发展学生思维、加强学科整合、提高教学质量的好方法。



(上接75页)性,不要过早地发表意见,可以在当堂课的最后以平等的口吻介绍自己的观点。如果教师与学习者、及学习者相互之间展开了自由的交锋,共同探究与解决案例中所出现的问题,学习者由此收获的将是沉甸甸的、全面发展的“果实”。

总之,关于高校《教师职业道德修养》课学什么的问题,我们认为可以作这样的概括:实用知识的价值高于基础理论知识;“意义建构”高于死记硬背;能力形成高于被动认知。